

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

2015年1月1日-2015年12月31日。

2、前次业绩预告情况

公司2015年10月28日披露2015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，报告中预计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,527.16万元至10,753.08万元，与上年同比下降幅度为30至0%。

3. 预计的业绩：

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下降： <u>50%</u> - <u>30%</u>	盈利： <u>10,753.08</u> 万元
	盈利： <u>5,376.54</u> - <u>7,527.16</u> 万元	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1、2015年国内宏观经济形势严峻，同时房地产市场受调控政策影响，下半

年以来房地产投资进一步下滑，房屋开工竣工面积、土地购置面积呈现负增长，公司主导产品建筑铝型材作为房地产配套产品，市场需求不旺，同业竞争激烈，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，盈利水平出现一定幅度下滑。

2、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州世纪栋梁铝业有限公司因铝板材市场受到“新媒体”和电子阅读的冲击，导致下游需求不振、整体产能过剩、同质化竞争愈加激烈。同时，受其“提货时主要原材料（铝锭）价格+加工费”的定价模式的影响，在2015年铝锭现货价格持续下跌的情况下，该公司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，出现首次亏损。

综上所述，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较上年同期下降30%—50%。本公司董事会对因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歉，并提醒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月19日